

省级财政投资基本建设项目 信息公开表（封面）

项目名称：省生态环境厅新港西路办公业务用房
维修改造工程

批复立项时间：2021年1月

资金主管部门：广东省生态环境厅

省级财政投资基本建设项目公开目录

1. 项目基本情况表
2.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表（2020年）
3. 项目招投标实施情况公开表
4. 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广东省生态环境厅新港西路办公业务用房维修改造工程项目建议书的复函（粤发改投审[2021]9号）

省级财政投资基本建设项目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平方米

项目名称	省生态环境厅新港西路办公业务用房维修改造工程	主管部门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
项目建设（使用）单位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	项目总投资金额	12865万元
立项文号	粤发改投审[2021]9号	项目建设进展情况	编写可研阶段
项目建筑面积	24541平方米		
项目资金来源	省级财政安排	中央投资补助	自筹资金
	12865万元	-	-
资金到位情况	2021年资金到位情况：2000万元 资金累计到位情况：2000万元		
绩效目标	该项目完成后能改善省生态环境厅的办公环境，解决了办公场地紧缺问题。		

资金到位情况请分中央资金、省级财政资金、自筹资金。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粤发改投审〔2021〕9号

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广东省生态环境厅 新港西路办公业务用房维修改造工程 项目建议书的复函

省生态环境厅：

《关于申请新港西路办公业务用房维修改造工程立项的函》（粤环函〔2019〕1164号）及有关材料收悉。经请示省政府同意，现函复如下：

一、为改善你厅办公环境，完善功能用途，同意建设广东省生态环境厅新港西路办公业务用房维修改造工程（投资项目统一代码：2019-440105-47-01-079579）。

二、项目维修改造总建筑面积24541平方米，其中，基本办公用房11789平方米、附属用房8041平方米、业务用房4711平方米。

三、项目估算总投资12865万元，其中，工程费用10845万元、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1407万元、预备费613万元。项目所需建设资金分两部分安排，其中，6000万元分年度纳入区域协调发展战略专项资金（基建投资及配套）安排，6865万元按分年度资金安排情况由省财政新增至省生态环境厅部门预算安排。

四、根据《广东省政府投资省属非经营性项目代建管理办法（试行）》（粤府〔2016〕36号）规定，项目实行代建。请你厅与省代建局联系，由其按照国家与省有关规定完善手续，组织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按照政府投资管理规定办理相关手续。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审计厅、省财政厅，省代建局。